

မြန်မာနိုင်ငံတော်သို့ အထောက်အကူပြုရန်

# 勐海县财政局文件

海财预字〔2018〕103号

## 勐海县财政局关于下达使用 2018年财政涉农整合资金的通知

勐遮镇人民政府、打洛镇人民政府、勐阿镇人民政府、勐混镇人民政府、勐满镇人民政府、布朗山乡人民政府：

根据《勐海县人民政府关于安排使用 2018 年第一批财政涉农整合资金的通知》（海政办拨〔2018〕99 号）、《西双版纳州财政局 西双版纳州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提前下达 2018 年度中央及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》（西财农发〔2017〕232 号），现将 2018 年第一批财政涉农整合资金 310.51142 万元下达你们单位，专项用于 2017 年人居环境提升行动村内道路硬化建设项目（具体分配详见附表），此款列入 2018

年“2130504，农林水支出—扶贫—农村基础设施建设”预算科目。

请严格按照财政支出预算执行进度考核规定，加强资金管理，切实加快支出进度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专款专用。

附件：勐海县 2018 年涉农整合资金安排使用明细表（村内道路硬化建设项目资金）

勐海县财政局

2018 年 6 月 11 日

---

抄送：各有关乡镇财政所，县扶贫开发办公室，徐局长，国库股。

---

勐海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18 年 6 月 11 日

（共印 5 份）